

广东省城镇供水协会文件

粤水协字〔2019〕7号

关于召开广东省城镇供水协会第八届二次 常务理事会议暨理事会议的通知

各理事（相关）单位：

根据协会的工作安排，现定于2019年11月28~29日在清远召开广东省城镇供水协会第八届二次常务理事会议暨理事会议。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会议地点

建滔裕花园酒店（广东省清远市清城区北江一路8号，详见附件1，酒店电话：0763-3388888）

二、会议时间

2019年11月28~29日（星期四~星期五）

三、会议内容

(一) 审议会议文件

1. 审议广东省城镇供水协会工作总结及下阶段工作计划的报告;
2. 审议广东省城镇供水协会财务收支报告;
3. 审议关于吸收新会员单位的议案;
4. 审议关于给予部分会员单位除名的议案;
5. 审议广东、云南、贵州三省结对帮扶工作情况报告。

(二) 工作交流

四、会议安排

(一) 11月28日(星期四)14:30至18:00在酒店大堂报到;

(二) 11月28日(星期四)18:30至19:00召开八届二次常务理事会(地点另行通知);

(二) 11月29日(星期五)9:00在负一楼的富丽厅召开八届二次理事会;

(三) 11月30日(星期六)早餐后返程。

五、参加人员

(一) 常务理事会: 协会第八届常务理事会理事; 协会第八届监事会监事长。

(二) 理事会: 协会第八届理事会理事; 协会第八届监

事会监事长、监事。

六、其他要求

(一) 会议重要，请各理事单位务必派代表参加；

(二) 参加会议人员(含司机)会务费 600 元/人(现金)，住宿费自理；

(三) 参会回执(详见附件 2)请务必于 10 月 15 日(星期二)前填妥并发至协会邮箱(gdwsa@gdwsa.cn)或传真至秘书处(电子表格可于广东水协网下载，网址: www.gdwsa.com)。

附件: 1. 酒店线路指南

2. 第八届二次常务理事会议暨理事会议参会人员回执

广东省城镇供水协会
2019 年 9 月 25 日



(联系人: 李少琳、陈绮微, 联系电话: 020-87159116, 传真: 020-87159117)

附件 2

第八届二次常务理事会议暨理事会议 参会人员回执

填报单位：

姓 名	职 务	办公电话	手 机

开具发票单位抬头：

纳税人编码或统一信用代码：

预留房数： 单 双，入住天数： 天。

填报人： 联系电话：

备注： 1. 开具发票需提供纳税人编码，请事先与单位财务确认。

2. 标单、标双房 420 元/间。

3. 请务必填写预留房间数，否则不保证住房安排，不住需注明。

广东省城镇供水协会秘书处

2019年9月25日印发
